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 高科

公告编号：2026-061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暨 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暨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其中，选举非独立董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孙维佳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其任期同第十一届董事会。

董事会同意在选举孙维佳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会通过的前提下，选举孙维佳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孙维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维佳女士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方面均符合董事的任职要求，未发现候选人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

附件：孙维佳女士简历

孙维佳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深圳中经大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经理，科睿斯半导体科技（东阳）有限公司董事长，德龙汇能（000593）实际控制人，曾任国金鼎兴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

孙维佳女士与东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梁猛、贺怡帆、曹龙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维佳女士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所列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